

#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信市监〔2019〕139号

签发人：孙云宏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 第53410号提案的答复

陆鑫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老年人保健品市场监管 防止老年人被骗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市政府对您所提出的意见高度重视，经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卫健委认真研究和办理，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保健品市场普遍存在虚假宣传、违法广告、消费欺

诈、制假售假等一系列问题乱象，使得广大消费者尤其是一些老年人，不仅财产上受骗，耽误疾病，而且整个身心健康都受到很大损害，社会危害非常大，社会舆论对此反映强烈，人民群众迫切要求予以整治。“保健”市场乱象已由行业问题，某种程度上已经演变成重大的民生问题，经济问题、甚至是严重破坏社会和谐稳定的政治问题。鉴于此，2019年1月8日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13个部门召开了联合部署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电视电话会议，联合下发了《联合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的行动方案》。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一是要发挥好主力军作用。依照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责，切实增强监管能力，提高监管水平。充分利用市场监管系统点多线长面广的优势，将监管触角伸向市场每个角落，加强“保健”市场监督检查，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，让违法“保健”无所遁形。二是要发挥好牵头作用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落实自身职能任务的同时，还要发挥牵头协调作用，主动加强与各级各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充分履行好联络各方、汇集信息、服务保障、督导考核等职责，为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。通过集中查办、曝光一批违法典型案件，探索建设“保健”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满意度。

## 二、前期工作情况

我市迅速成立了由市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城市管理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为成员的联合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领导小组，制定方案，强力整治，到2019年4月18日行动结束时，全市出动检查监督人员4880人次，检查社区广场等密集场所758个，检查宾馆酒店等1536个，检查“保健”类店铺1322个，检查旅游景区、集贸市场等528个，开展行政指导、行政约谈123次，开展宣传活动190次，开展协作执法56次，受理消费者举报68次，清理虚假信息46条。发布消费提示4期、编发简报36期。查办案件429起，其中办结14起，罚没收入7.04万元；万元以上案件12起，其中五万元以上4起，向公安机关移送4起，案件总数在全省排名第五。到八月底，共结案238起，罚没金额143.6万元。

联合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紧紧围绕“六大重点”“十种行为”“十一项分工”，突出宣传、规范和办案三大重点，以“保健宣传五进”和“主题周”活动为抓手，强化措施，联动联治。

**（一）充实力量，成立组织定责任。**成立了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孙云宏任组长，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等10个部门分管领导任副组长、相关业务科室科长

为成员的信阳市“百日行动”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抽调人员，充实办公室力量，负责工作沟通协调、指挥调度、谋划部署、督导检查、考核奖评等。1月30日召开了全省工作视频会议，进行动员部署，正式拉开整治序幕。随即，各县区也成立相应组织，整治工作全面展开。3月12日，召开全市工作推进视频会议，进行再动员、再部署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强力推进。

（二）营造氛围，宣传引导明是非。以“保健”宣传进社区、进商场、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农村为主线，全市上下通过开辟“百日行动”专栏、政务微博、手机、微信等渠道，以及在城区主要路段、大型商场、超市、集贸市场、车站、广场等人口密集场所，设置、悬挂宣传标语和临街门店LED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大力宣传保健整治和保健常识，营造整治氛围，引导消费者理性消费，教育经营规范经营。市“百日行动”办公室结合春节消费特点，在信阳日报（网络版）上发布保健品、食品消费提示4期，指导食品和保健品消费。息县、新县、商城在本县《周刊》上也进行转发；又编印《告“保健”行业从业者书》、《“保健”消费手册》和《保健执法案例》3万余册，用于宣传，同时发给各县区印制宣传，收到较好的宣传效果；还利用3·5学雷锋日、3·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，采取设立咨询台、真假保健品鉴别台、摆放展板、悬挂横幅等方式开展保健宣传活动，现场接待消费咨询，宣传保健法律知识和消费常识，受理保健投诉。淮滨县组成“百

日行动”执法车队在全县巡回宣传整治行动和保健法规与常识；浉河区建立辖区保健经营台账，将保健经营户包干到人，逐户送达《“保健”市场整治通告》，并与经营户签订保健经营承诺书，把宣传送进企业商户；商城县、息县、罗山县、新县、浉河区把《通告》《告“保健”行业从业者书》张贴在经营户门店显著位，并要求所有保健食品经营户在保健食品专柜显著位置张贴温馨提示“保健食品不是药品，不能治病”。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充分发挥媒体宣传作用，加强对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的集中宣传；市农业农村局要求各县区农业部门在农村乡镇、农村集市、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场所及区域做好集中宣传，把保健宣传送进农村；市商务局、民政局在社区设立宣传咨询台、悬挂横幅等形式，在社区内宣传相关法律法规，普及保健品常识；市卫健委组织执法力量加强对各医疗美容经营单位的宣传，正确引导其依法开展执业活动；市网信办召开网络媒体座谈会，传达“百日行动”整治精神，要求媒体提高站位，把握正常宣传方案，积极正面宣传整治工作，开展保健科普宣传。

（三）协同联动，执法检查促规范。我局把方案中“十一项分工”细化，把整个“百日行动”按时间划分为13个周，每周确定一个主题并由一个或多个成员单位牵头，围绕主题开展联合执法行动，集中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。一是开展“三八美容周”活动，集中整治美容行业。3月8日，市卫健委牵头，市场监管

局、公安局配合，组织 50 余人执法力量分成二组对城区近 500 家生活美容和医疗美容经营场所进行为期一周的整治，逐一对其经营资质、店堂广告、宣传资料进行检查，规范 100 余家，立案查处 7 家。二是召开直销监管工作会，严管直销经营行为。3 月 14 日，召开在信有经营业务的 15 家直销企业和各县区监管机构负责人会议，要求直销企业递交经营承诺书，明确直销监管原则、制度、重点和要求，划定监管底线和红线，加强直销监管。三是开展假冒保健品集中展示销毁活动。借 3·15 之机，罗山、息县、新县等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社会公众展示收缴的假冒食品和保健食品，并集中进行销毁。新县市场监管局集中销售假冒食品、保健食品价值近 20 万元，既展示了整治成果，又震慑保健违法分子。四是开展“会销”专项整治。市城市管理局牵头，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配合，对城区主要农贸市场、城乡结合部、重要商贸街区进行清理，检查“会销”保健经营场所 50 多处，取缔 15 处，立案 11 起。此外，各成员单位在春节期间开展集中宣传周、市民政局开展了老年养老场所和机构专项执法检查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开展了旅游市场专项整治活动。通过一系列的“周主题”执法检查活动，既实现了协作联运，又宣传了保健常识，规范了保健经营行为。

**（四）注重实效，督促检查抓办案。**紧紧抓住案件查办不放松，通过督导检查、通报排名、短信提醒、电话督促等方式，把

案件数量从3月初的6件提升到现在的429件，排名由全省倒数提升位居全省第五。一是开展集中督导检查。制定督导方案和考核评分细则，对县区工作进行百分制集中督导检查。2月25日到3月1日，由各成员单位组成督导组，分片包干，实行百分制集中督导，督导结果按得分排名排序并通报，有力地推动了工作。二是召开推进会再加压。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3月12日召开了全市“百日行动”推进会，专题通报了案件查办情况，直指问题，一针见血，点人点事讲评，不留情面。会后迅速掀起整治高潮，三天内案件数量猛增72起，大幅提升。光山县一天内立案17起。三是实行案件周通报制度。自2月22日起，各县区（管理区）每周四上午下班前上报本单位本周查办案件。市“百日行动”办公室先后在3月5日、12日、15日、22日、29日、4月8日、18日对各单位查办案件排名进行通报，其中，3月15日以正式文件的形式通报，同时将通报直接寄给各县区、管理区政府办公室，推动案件查办。潢川县主要领导在接到3月22日的案件通报后，对潢川县局案件查办不力提出严厉批评，4月8日，潢川县案件查办增加13起。每周五案件通报发出后，光山、浉河“百日行动”办公室都会询问案件排名情况，第一时间向主要领导汇报。四是短信提醒。3月5日，全市累计上报案件6起，在全省排名倒数。市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，安排市“百日行动”办公室给各县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每人发一条手机短信，

通报本单位案件现有数量及排名，并对案件查办提出具体要求。当周，全市案件新增 72 起。光山县市场监管局抽调 64 名执法力量，分成 7 组对全县进行拉网式排查，摸排案件线索，一天内立案 17 起，党组书记亲自带队督导，强力推进案件查办。五是电话督催。对案件数量排名靠后的单位，再由市“百日行动”办公分别给县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打电话，通报案件查办情况，并指导案件查办。电话督催后，落后单位的案件数量也有了大幅提升。

### 三、当前及今后工作安排

我局认真履行保健市场整治监管职责，扎实开展推进专项整治行动，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我们面临的形势更加复杂、肩扛的任务更加严峻，要真正实现保健品市场“风清气正”，还需要建立常态化、制度化、法制化监管机制，标本兼治、抓常抓长，推动我市“保健”市场持续健康发展。

针对您提出加强老年人保健品市场管理的建议，我们在“百日行动”结束后，已经将“保健”市场整治作为长期工作，将加强老年人保健品市场管理作为重点切入点，纳入年度计划，贯穿到年度重大工作中，同步谋划、同步部署、同步落实、同步检查。一是要固化百日行动有效经验做法，研究建立科普宣传、规范会议营销、举报奖励等打击和防范保健品乱象的长效机制，引导老



年朋友树立科学保健意识，理性保健，远离“保健”陷阱；二是探索完善保健品标签管理制度，明确区分保健品、食品、药品，并深化普法宣传和科普宣传，从长远和根本上帮助消费者提高辨识和选择能力；三是将“保健品”市场整治融入日常的市场检查抽查，纳入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常抓不懈。坚持疏堵结合，保护、鼓励守法经营的保健品企业。四是要坚持前移关口，源头治理，对保健市场实施全过程全链条的监管，重视对生产企业生产过程的监管，严格保健品的生产流程、生产环境，严禁添加违禁成分；严格产品的标识，加大对其宣传的规范力度。五是加大执法力度，突出随机检查、突击抽查、明察暗访，严惩违法行为以儆效尤。提高市场准入门槛和违法犯罪成本，加大对保健品违法违规处罚力度。通过惩罚性赔偿等更严的惩处措施，改变保健品领域违法成本过低的现状。六是要坚持经常性公开曝光对社会影响大、案值数额大、社会危害大的案件，以案释法、以案促改，使怀揣侥幸者望法律红线而却步，不敢碰触。同时要通过整治乱象来破除民间对所谓保健品的盲信盲从，引导民众树立起科学观念，增强广大群众的识别力、抵制力。七是要探索信用奖惩机制，细化信用分类标准，将保健品生产经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纳入信用档案管理主体，建立生产企业、保健品经营主体信用档案，进行动态管理。实施信用约束和多部门联合惩戒。八是要关注保健

品市场乱象向县、乡、村拓展渗透，加大对农村乡镇、农村农贸集市、城乡接合部的宣传、检查力度，实施全域监管，坚决斩断伸向老百姓的黑手。九是充分发挥“互联网+”作用，强化信息技术运用，加强涉“保健”类产品舆情监测；对经营性网站、网店进行跟踪检查，探索以关键词搜索为“保健”市场网络监管提供技术手段，依托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，采集涉网信息，构筑“线上线下一体化”监管体系。十是要压实各级责任。要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在“保健品”市场监管中的职责分工，落实行业监管责任；强化属地责任，层层压实市、县（区）政府直至乡镇政府的管理责任。

总之，保健品市场监管是一项长期工作，有看病难、看病贵问题，有国家管控不严问题，也有有老年人对健康的渴望、情感空虚、没有专业知识等问题，需要久久为功，综合治理，任重而道远。我局将联合卫生健康部门，将“保健品”市场整治与推进健康信阳建设相结合，加大科学保健知识宣传力度，提高老年人识骗防骗能力；支持老年人开展维权工作；“全面排查”与“重点查处”相结合，查处各类假借健康讲座、免费体检等形式，或以医疗单位、医务人员的名义开展的各类虚假宣传活动，以及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、无医师执业资格开展诊疗活动的行为。共同推动我市“保健”市场持续健康发展。

衷心感谢您对加强老年人保健品市场监管事业的关心支持，  
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。

主办单位：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：6312018

协办单位：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电话：6565098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察室。

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19年9月26日印发